

荔浦市云惠附属实验学校章程修订 工作总结

根据《关于建立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文件要求，我校立即召开相关人员会议，研究落实，及时修订了学校章程。现将有关工作总结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

认真组织学习了自治区、桂林市及荔浦市《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文件精神，把学校章程制度建设作为依法治校，实施学校自主办学的重要内容，把《细则》作为本次修订学校章程的指导大纲，认真学习了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教育部《依法治教实施纲要（2016--2020年）》等法律、法规。

二、高度重视

学校党支部和行政办高度重视学校章程的建设工作，对章程起草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。2022年11月学校成立了由党支部书记和校长为组长的章程修订工作领导小组，校内相关部门代表组成的章程修订小组，制订了《学校章程修改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由党支部书记牵头组织学校章程的修订工作，将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进学校章程，并修订了其他与该内容冲突的条款。

三、广纳意见

在征求意见过程中，学校党支部会暨校长办公会对章程修订

中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多次研究和部署，修订小组充分发挥广大教职员工的积极性、民主精神和权利意识，集思广益，群策群力，在征求各职能部门意见的基础上，两次面向全校师生征集意见，召开学校中层领导、教师代表等参加的章程修订专题研讨会广泛征集意见。期间，起草小组结合征集的意见和建议，反复修改逐条完善。

四、慎重修订

修订小组经过大量的深入调研和分析论证，依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教育部《依法治教实施纲要（2016-2020年）》、《关于建立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等和市教育局下发的相关文件为依据，在原《章程》基础上，总结学校行之有效的成功经验和做法，于2022年12月，形成了《章程》（修订版）。

五、严格程序

《章程》（修订版）于2022年12月20日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，经校长办公会审议、党支部会审定、董事会表决后，提交荔浦市教育局核准。一切程序均按照章程制定的相关要求进行。下一步，学校将依据章程对校内相关制度进行修改和完善，建立健全章程实施和监督机制，树立章程的权威，确保将章程的各项内容落到实处。

荔浦市云惠附属实验学校

2022年12月30日